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
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(2021—2035年)

公示文本

雁江区人民政府

2024.10

前 言

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是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工作的重要内容和基础性工作，是实现片区资源整合、产业协同、交通互连、设施共享、生态共治、农田共保的重要手段，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长远之计。围绕“优化资源配置、提升发展质量、增强服务能力、提高治理效能”四大任务，做好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按照省委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工作部署，雁江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《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。该规划是对市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，是对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内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等工作作出的具体安排，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核发建设规划许可、编制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的法定依据。

本规划成果包括文本、图件、表格和数据库，其中文本和图件是法定文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规划的解释权由雁江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行使。

第一章 规划定位

一、片区概况

沱东城乡融合片区位于成渝双城经济圈中心地带，资阳市雁江区中部，东接雁江区丹山镇；南连南津镇、东峰镇相连；西邻中心城区、保和镇；北靠乐至县中天镇。空间区位条件优越，片区与雁江区沱东新区无缝对接，直接联系中心城区。

沱东城乡融合片区范围为中和镇、宝台镇镇域，莲花街道、资溪街道、狮子山街道、三贤祠街道（以上街道不含中心城区范围），规划面积 234.96 平方公里。

沱东城乡融合片区位于成都半小时交通圈，交通便捷。距成都市区 70km、重庆市区 160km、天府国际机场 30km、与资阳中心城区毗邻。铁路受成都半小时圈、重庆一小时圈辐射；高速受成都一小时圈、重庆两小时圈辐射。

二、规划思路

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。牢固树立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

民为中心，以实施乡村振兴、区域协同、可持续发展等战略为重点，科学布局生产空间、生活空间、生态空间，探索内涵式、集约式、绿色化的高质量发展路径。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和治理导向相结合，立足本底自然和人文禀赋及发展特征，突出地域特点、文化特色、时代特征，增强规划的科学性、权威性和实施性，提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的总体发展目标和规划蓝图。

三、发展定位

结合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发展战略要求，充分衔接《雁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》《资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《资阳市雁江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等上位规划，并与《资阳市5G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》《雁江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规划》《雁江区养老综合发展规划》《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消防规划》《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等专项规划相协调，立足片区自然资源禀赋、社会经济发展水平、产业基础和发展趋势、历史人文特色，明确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总体定位为：**以粮经种植为支撑，薯类、柑橘种植为特色、食品饮料为引领的城乡融合片区。**

四、规划目标

规划至 2025 年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，三线管控初见成效；乡村产业结构不断优化；完善食品加工、装备制造产业链，中心镇村集聚效应明显，公共服务能力增强。

规划至 2035 年，乡村产业结构日趋合理，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。形成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，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。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，美丽场镇、美丽乡村形成。

第二章 片区规划

一、底线约束

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、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，本次规划根据雁江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and “三区三线”划定成果，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。

规划至 2035 年，划定耕地保护目标 10578.32 公顷，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总面积 9431.4 公顷。根据雁江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部下达“三区三线”划定成果，核实本片区无生态保护红线。划定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城镇开发边界 2.77 平方公里，其中中和镇 2.65

平方公里、宝台镇 0.12 平方公里。

二、用地布局

耕地：结合耕地现状特征，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，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将适度聚居后腾退闲置的宅基地、林盘等复耕，结合恢复难易程度和成本估算，对坡度小于 6° 的零星园地还耕，确保耕地集中连片，保障农业规模化、现代化、产业化发展。

园地：开展现状园地分析评价，尊重群众意愿的前提下，将残次低产低效及老龄化的园地复垦成耕地。结合当地实际，在耕地数量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的前提下合理布局新增园地。

林地：按照“宜林则林、宜耕则耕”的原则，结合道路、沟渠和农村居民点布局生态网络，优化整合零散林地。

草地：根据生态保护发展需要，将零星分散的荒草地进行开发利用补充林地。

农业设施建设用地：根据片区农业产业特点，结合农业园区、农村道路、居民点合理预留农业设施用地和农用道路设施空间，满足现代农业产业化需求。

城镇建设用地：按照节约集约用地和人口、土地和产业相匹配的要求，进一步优化城镇建设布局，推动工业企业向园区和城镇集中。

村庄建设用地：坚持“一户一宅”原则，完善权益保障，引导村民适度聚居，逐步腾退闲置宅基地和废弃宅基地。顺应产业发展规律，推动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，激发农村土地资源活力。

区域基础设施用地：落实《资阳市雁江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中交通、水利、电力等项目，布局区域基础设施用地。

其他建设用地：将废弃工矿用地进行退出并复垦。

湿地：严格保护湿地资源，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。

陆地水域：优化整理现状散乱水渠和零星水塘等用地，形成互联互通的乡村水网系统，保护具有生态功能的水域，落实滴水岩水库等水利项目。

其他土地：结合实际，合理开发裸土地等其他土地，同时随新增耕地增加部分田坎。

三、产业发展

产业发展思路：积极融入区域产业发展格局，承接雁江区产业功能专业，依托已有的食品饮料、生物医药特色发展；同时作为城区周边乡镇，承担城市近郊区产品服务，配套农旅融合、康养度假、商务休闲产业，差异化产业配置。

产业空间结构：结合村级片区划分与产业资源，综合考虑片区产业发展体系，规划形成“一纵两横七

片区多节点”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空间结构。

“一纵”是指以花溪谷旅游环线为基础的乡村旅游发展轴。“两横”是指以板永路、宝东路—干真路—中大路组成的两条横向发展轴。“七片区”是综合区域内产业等要素划定的七个村级片区。七个村级片区分别为农旅融合示范区、园镇共建示范区、近郊休闲度假区、薯类现代农业科研示范园区、滴水岩都市观光园区、粮经农业示范园区、现代农业示范区。“多节点”是由小龙虾养殖、水果种植、蔬菜种植、临空制造配套产业园等不同种类的产业组成的片区产业节点。

四、镇村体系

结合上位规划指引、产业布局、区位条件、现状人口等，规划沱东片区形成1个中心镇——1个一般镇——7个中心村和25个基层村的四级镇村体系。

中心镇区：中和镇，承担片区级服务的综合功能，加快培育雁江区制造配套产业园，带动片区产业转型、经济发展。

一般镇区：宝台镇，重点完善公共服务和基础服务功能，优化场镇风貌，提升场镇形象，主要服务本镇乡村地区。

中心村：明月村、白云村、干沟村、富凉村、春天沟村、鲤鱼村、滴水村。重在支撑和服务产业连片

发展，在促进乡村产业振兴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

基层村为其他 27 个行政村。

五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

结合全省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 24 个专项工作方案，建立需求导向下的镇村公共服务设施类型，落实乡村生活圈理念，形成“中心镇—一般镇—中心村—一般村”的四级公服生活圈结构，引导公共服务向中心镇集聚，完善片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，根据乡镇等级精准投放公共资源。

规划确定中和镇为片区级生活圈服务中心；宝台镇为组团级生活圈服务中心；白云村、干沟村、明月村、富凉村、春天沟村、鲤鱼村、滴水村为村庄级生活圈服务中心，其余一般村根据实际情况配置必要公共服务设施。中心镇作为镇级片区公服中心，集中公共资源重点投放；一般镇为组团级生活圈服务中心；中心村作为村级片区公服中心，一般村作为公共服务设施补充，分级完善片区公共管理、公共教育、文化体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商业服务等设施配置。镇区所涉村级片区及行政村的公共服务设施原则上布局在镇区，服务功能与片区、镇乡级设施相同的，不重复设置。

六、道路交通规划

对外交通体系：规划形成以“三铁三高”道路骨架系统作为片区主要对外交通设施，“三铁”是指成渝客专、成南达万高铁、成渝铁路改线，本片区毗邻资阳北站，利用遂资眉高速作为联系片区和资阳北站的通道。“三高是指”遂资眉高速、成资渝高速、成渝高速扩容，充分利用中和出入口，形成片区的主要对外出入口。

干线公路：规划本片区形成“三快四干”的干线公路网络。“三快”为紫微大道大中段、花溪谷旅游环线、中和至迎接快速通道；“四干”为板永路、宝东路、干真路、中大路。

农村公路：规划乡道结合镇区、行政村、产业空间、旅游节点等进行布置。提升改造乡道总里程 32.9 公里，完善片区村道，实现村委会与各聚居点的通畅联系。村道结合聚居点布置，加强村道网络化布局，特别强化各聚居点与乡道、县道之间的联系。

七、市政基础设施规划

给水工程：规划扩建中和自来水厂，宝台片区由伍隍自来水厂和规划城东自来水厂联合供应，中和片区由中和自来水厂和规划城东自来水厂联合供应。不能利用城区供水设施的乡镇以及农村社区，主要采用

地下水和部分水质较好的河流、水库水、山泉水作为水源，对作为村庄饮用水源的地表水和地下取水区，应加以保护，保证其水质符合《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标准》（CJ3020）的规定。

排水工程：镇区和农村聚居点采用雨污分流制。规划对现状镇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和工业污水厂进行扩容和提标改造，聚居点因地制宜建设小型污水处理站或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；散居农户可设庭院式处理站等小型污水处理设施。

电力工程：新建一座 110kV 中和变电站。110kV 电源由文峰 220kV 变电站和天星 220kV 变电站作为支撑电源，经由文星线 T 接引至 110kV 中和变电站，片区 10kV 供电由新建的 110kV 中和变电站，南津变电站解决。片区内 10kV 电力线在农村地区采用架空形式，在镇区内采用地埋敷设。各农村聚居点设置 10kV 配电变压器。

通信工程：合理规划通信局所、移动通信基站、通信管道和通信光交的布局 and 规模，满足全光网络和 5G 网络全覆盖的发展需要，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。“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”“推进 5G 应用和千兆光纤宽带应用”“推进数字乡村战略”“推进 5G 基站按上位规划落实建设”。

燃气工程：中和片区气源由资阳蜀能燃气公司供气，由中石油雁江区老君镇高龙阀室引入高压燃气专线接入燃气调压站。宝台片区由汇聚燃气公司从南津方向对镇区进行管道供气。规划各镇区新建配气站，保障镇区用气，其余中心村及农村地区逐步实现管道供气。供气系统采用中压一级配气，设户前楼幢调节箱的方式。远期燃气气化率 100%。

环卫工程：保留现状宝台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厂，中和镇区内设置 3 座垃圾转运站，宝台镇区设置 1 座垃圾转运站，各村设垃圾收集点，片区内垃圾统一收集转运至宝台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厂（中节能（资阳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）进行处置。根据《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》，城市公共厕所平均设置密度应按每平方千米规划建设用地 3 座~5 座选取；规划区设置公共厕所 6 座，环卫休息室 4 处与公厕合建。

八、防灾减灾规划

防洪规划：根据《防洪标准》（GB50201-2014），规划镇区和农村聚居点防洪标准按 20 年一遇设防；其余区域防洪标准按 10 年一遇设防。

抗震规划：根据《关于贯彻实施〈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〉（GB18306-2015）、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》

(GB50011-2010)(2016年版),片区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,“峰值加速度”为0.05。片区内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工程严格按照《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》(GB18306-2015)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。

消防应急规划:充分对接《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消防专项规划(2021-2035)》,完善片区全域公共消防基础设施,加强城乡一体火灾防控、应急救援能力、基层消防力量建设。规划中心镇镇区设置1处一级普通消防站,负责全镇消防。中心村设农村志愿消防队,基层村设消防点。各村应有一定供水消防能力,自来水厂清水池容积要考虑消防水量。镇区和各聚居点的道路上按规范要求按不大于120m间距设置消火栓,城镇道路下给水管径不应小于DN150。

应急保障体系:建立片区应急指挥机制,完善各镇应急指挥体系,由发生险情镇牵头,会同片区其他镇,负责统一指挥、统一调度应急救援队伍,统筹协调灾害事故风险研判、信息共享、协同处置等全过程管理。加强中和镇中心镇专职消防队建设,优化队伍装备。加强社会救援力量培育,成为片区应急救援队伍体系中有益的补充。

防地质灾害规划:依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,坚持预防为主、避让与治理相结合原则开展地质灾害防

治，强化“人防+技防”的监测预警网络建设，充分运用无人机、卫星遥感等高科技防灾设备和防灾手段，不断提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科技水平。城镇建设及农村居民选址尽可能避开抗震不利地段、以防止地质灾害。在全域内进行具体项目建设时，必须由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地质详勘和地灾评估。根据地质详勘和地灾评估复核建设项目选址；如果本方案与地质详勘和地灾评估结果有冲突，按照法定程序调整项目选址。

九、土地综合整治

农用地整治：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、耕地提质改造、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治、污染土壤修复、农田基础设施等工程，集中连片改良提升农田，增加耕地数量，提高耕地质量，改善农田生态。结合下一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，在大面山等水土流失较严重的区域实施耕地“坡改梯”项目，提高耕地质量。

建设用地整治：全面梳理片区闲置低效建设用地，有序开展综合整治，逐步引导拆除重建、功能转变或腾退复垦。盘活闲置用地用于公服配套和民生工程。不能确定再利用用途的闲置用地，规划为留白用地，为未来产业发展预留空间。低效农村宅基地复垦，通过实地调研、了解村民意愿，整理村庄闲置或零散布局的宅基地。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复垦，优先使用节

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乡村产业项目，稳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。

十、生态修复

保护鲤鱼水库、滴水岩水库饮用水源地，严格按照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》相关要求进行管控，加快鲤鱼水库饮用水源地建设。协同周边区域开展沱江、黄泥河、清水河、花溪河河道整治与生态景观修复：清理河道河岸、保护河流自然岸线。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，通过坡面水系工程、营造水土保持林、封禁措施、保土措施和清洁小流域等方式对片区内水土流失敏感区域进行治理。

十一、人居环境及乡村空间品质提升

农村居民点规划：科学确定农村居民点选址。坚持“四避让、三融入”（避让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公益林、生态保护极重要区、避让地质灾害点，融入城镇、融入产业、融入自然环境）的农村居民点选址原则。充分征求并尊重民意，按照方便生活、考虑合理耕作半径、“一户一宅”和户有所居的要求，尽量本村安置、就近安置，宜聚则聚。因地制宜按照中心村集聚、就地城镇化、迁建新地、内部整合的四种模式，引导适度聚居，推动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减量、提质和增效。规划尊重村民生产生活习惯，因地制宜、依水就林，

采取“小规模、组团式、微田园、生态化”理念进行布局。体现川中丘陵“谷中田、丘上林、丘脚居”的特色空间模式。

聚居点参照四川省人民政府《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》住房用地面积标准为：平原地区每人不超过 30 平方米，丘陵地区每人不超过 40 平方米。住房、附属用房和庭院用地总面积为每人不超过 70 平方米。3 人以下的户按 3 人计算，4 人的户按 4 人计算，5 人以上的户按 5 人计算。宅基地所属地域类型，由县级人民政府结合国土调查、地形地貌等情况确定。

建筑控制要求：建筑高度小于等于 12 米，层数不超过三层，整体高度以二层为主。建筑外立面主要运用木、竹、石等地方建筑材料，建筑的结构主要为木结构、砖混结构形式，建筑屋顶采用坡屋顶，门窗形式采用传统的川南民居建筑形式。建筑色彩采用暖灰色主色调，辅色调采用冷灰色和咖啡色等，点缀色谱可采用灰色、咖啡色、黄色、深红色系，辅色调采用冷灰色和咖啡色等，整体色彩应体现传统川中民居的淡雅清新的新村氛围色彩。

第三章 镇区规划

一、中和镇区规划

城镇性质：依据上位规划和自身发展条件，明确中和镇区发展定位为：**以食品饮料、电子信息、智能制造、综合服务为主要功能的中心镇。**

镇区规模：坚持最严格的节约集约制度，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线，确保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不突破上位规划下达指标。集中建设区 2.65 平方公里。规划到 2035 年城镇建设用地约 264.78 公顷，镇区常住人口 3 万人。

用地布局：通过对现在用地条件进行评定，结合镇区周边限制发展条件分析，考虑与雁江临空制造配套产业园的融合，城镇向南、向西发展。结合城镇发展方向，形成“一轴、一带、两心、两片”的城镇空间结构。中和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264.78 公顷，人均城镇建设用地 88.26 平方米/人；开发边界内规划居住用地面积为 25.64 公顷；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

面积为 11.50 公顷；交通运输用地面积为 41.08 公顷；
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为 13.34 公顷。

二、宝台镇区规划

城镇性质：依据上位规划和自身发展条件，明确宝台镇区发展定位为：**以生活居住、配套服务为主要功能的一般镇。**

镇区规模：坚持最严格的节约集约制度，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线，确保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不突破上位规划下达指标。集中建设区 0.13 平方公里。规划到 2035 年城镇建设用地约 12.62 公顷，镇区常住人口 0.15 万人。

用地布局：通过对现在用地条件进行评定，结合镇区周边限制发展条件分析，镇区未来发展方向沿道路向东拓展。结合城镇发展方向，形成“两轴、一廊、两心、三区”的城镇空间结构。宝台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12.62 公顷；开发边界内规划居住用地面积为 8.50 公顷；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为 1.61 公顷；交通运输用地面积为 1.76 公顷；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为 0.18 公顷。

第四章 规划传导

一、村级片区划分

综合区域内自然地理、产业相近、交通便捷性、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能力等多方面因素，将片区两个乡镇划分为 8 个村级片区。

村级片区	涉及村（社）	面积（平方公里）
农旅融合示范区	白云村、高字村、罗家村、青龙村、飞山村、狮马村、广德村	45.51
园镇共建示范区	明月村、铜锣村、龙虎村、中和村、社区	23.66
现代农业示范区	干沟村、巨善村、龙嘴村、三清村、方家村、雷庙村	51.74
薯类现代农业科研示范区	春天沟村、石牛村、月水村、转龙村、凉水井村	37.58
粮经农业示范区	鲤鱼村、清水河社区、清水村、铁锁村	18.37
近郊休闲度假区	富凉村、大洪村、东角村	15.79
都市观光区	滴水村、指书庙村、江河坝村、板板桥村	14.05
城郊融合示范区	黄泥社区、朝阳社区、协议村、钟山村城镇开发边界外	12.7

二、规划传导

约束性指标传导：根据各村级片区的发展方向、主导功能，提出发展指引，落实村级片区约束性规划指标，包含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、高标准农田控制区、耕地保护面积、生态红线、河湖管理线、自然保护区、基础设施管控线、开发边界控制范围、村庄建设区等。

引导性内容传导：引导性内容包含引导类和项目指引类，对于村片区功能定位、镇村体系、产业业态提出引导；对于交通、市政、产业发展、公共服务设施和聚居点提出指引。同时对于本规划中的居民点选址、乡村风貌、产业发展规划等内容也属于引导性内容。
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发展片区
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(2021—2035年)

公示图件

雁江区人民政府

2024.10

区位关系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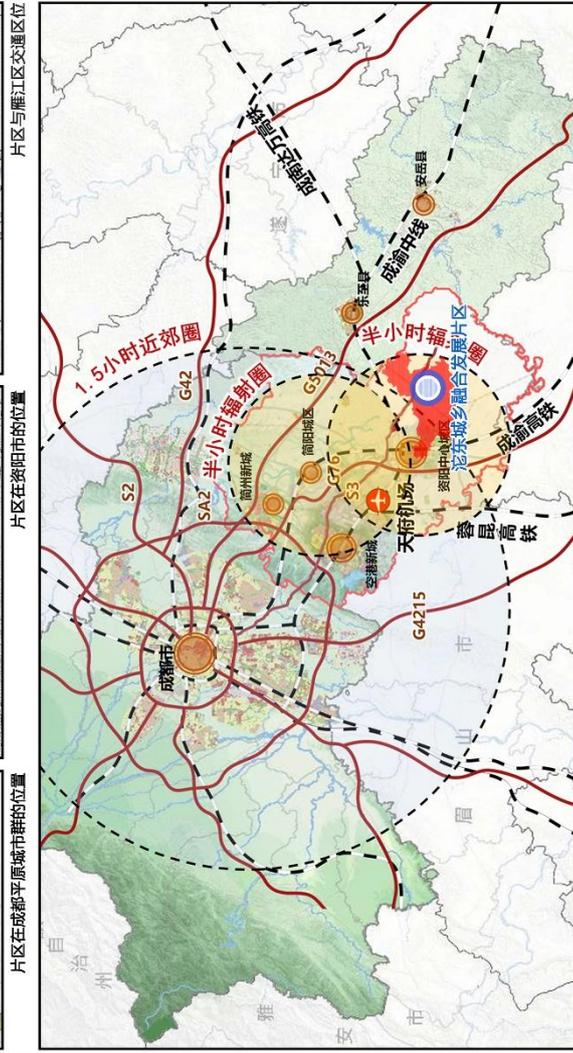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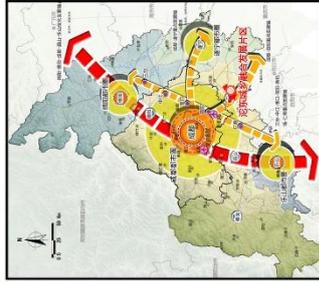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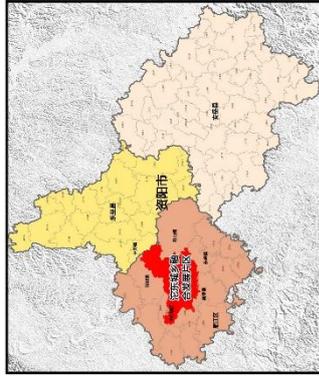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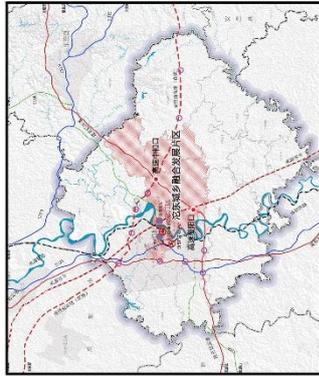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 区位关系图

■ 地理区位:

沱东城乡融合片区位于成渝双城经济圈中心地带，资阳市雁江区中部，东接雁江区丹山镇；南与南津镇、东峰镇相连；西邻中心城区、保和镇；北靠乐至县中天镇。

■ 交通区位:

沱东城乡融合片区位于资阳市半小时辐射圈内，距成都市区70km、重庆市区160km、天府国际机场30km、与资阳中心城区毗邻，现状交通联系主要有遂资眉高速、成资渝高速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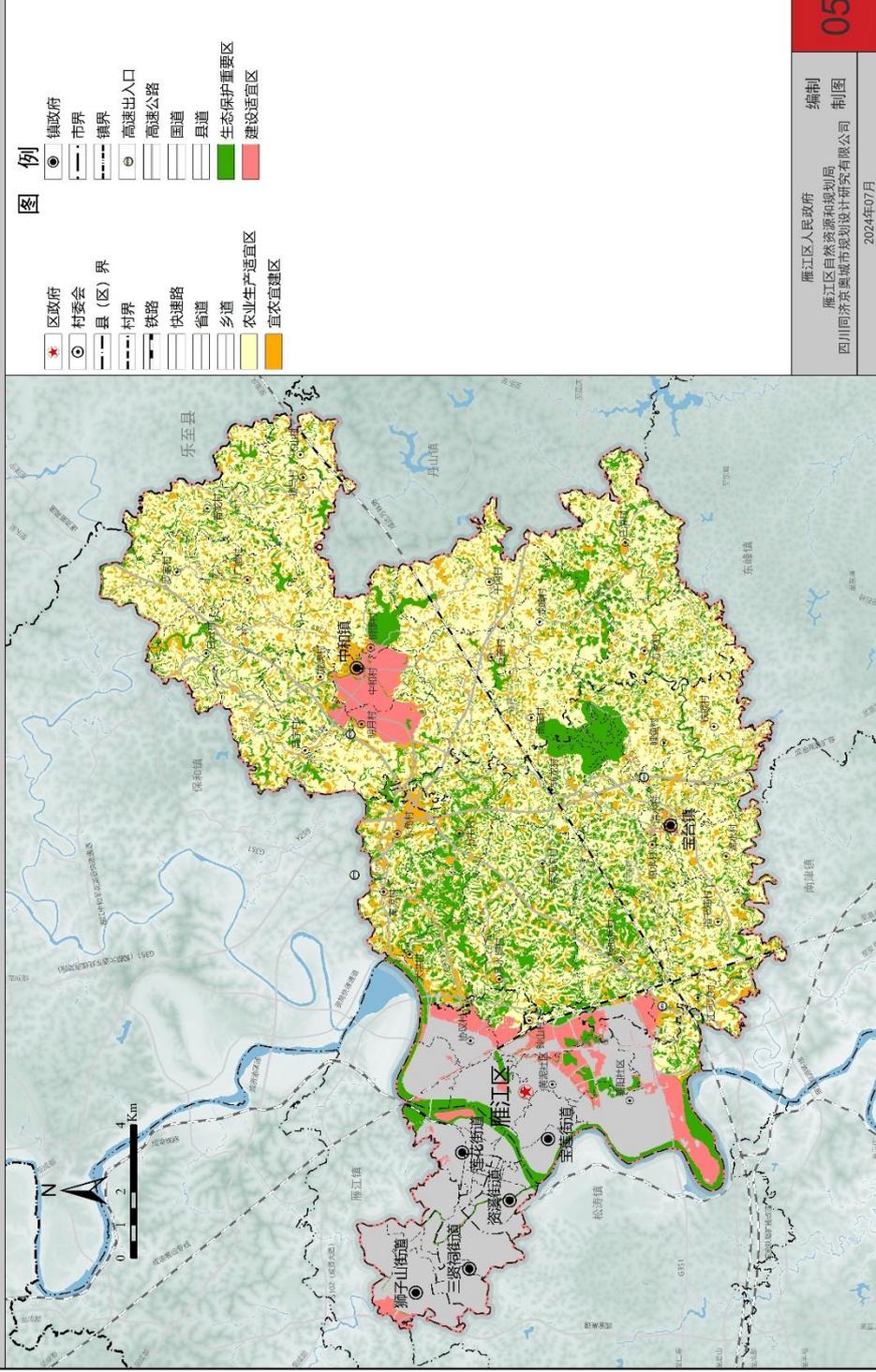


编制 雁江区人民政府
编制 雁江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制图 四川同济京奥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2024年07月

片区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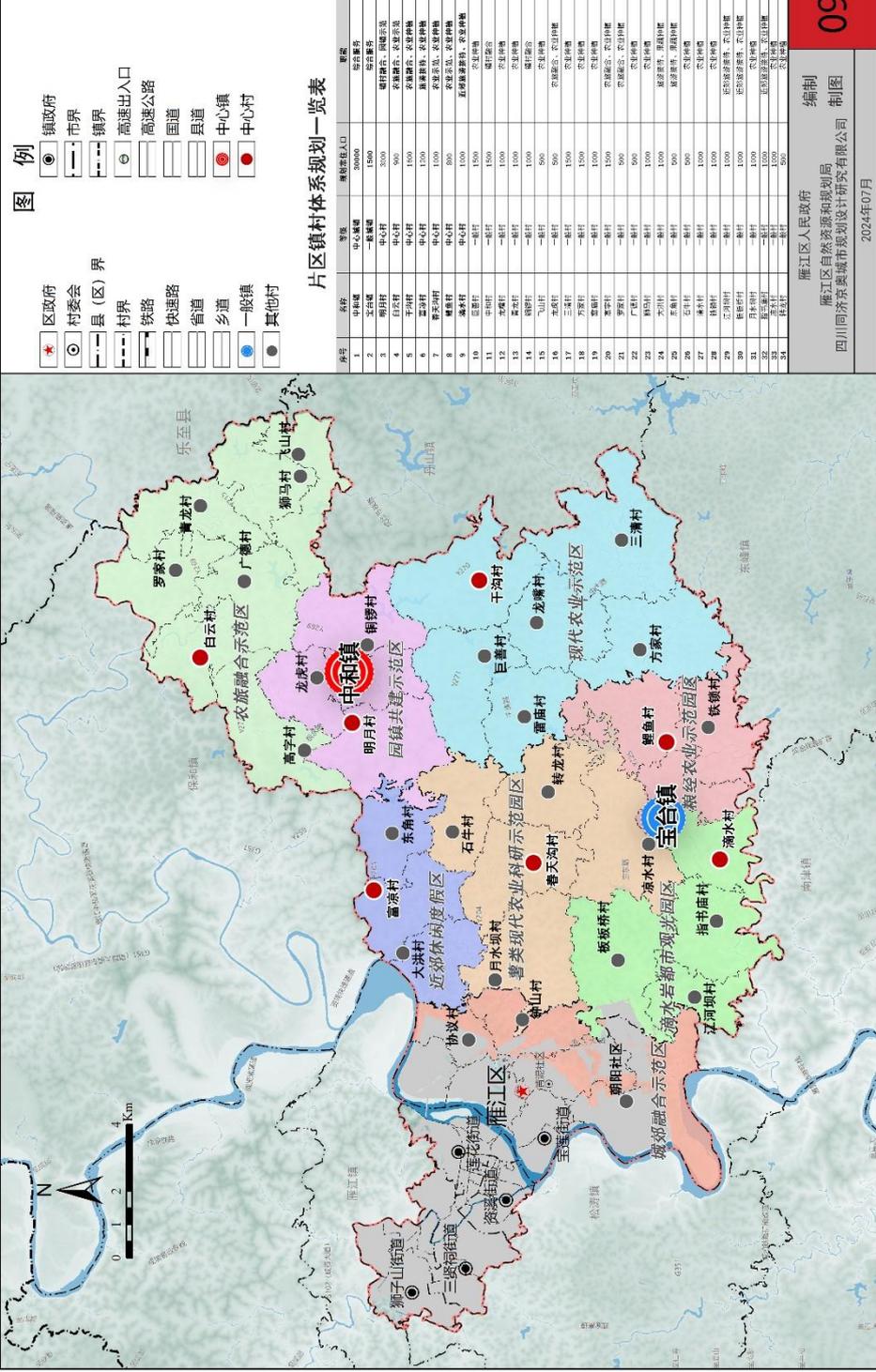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

片区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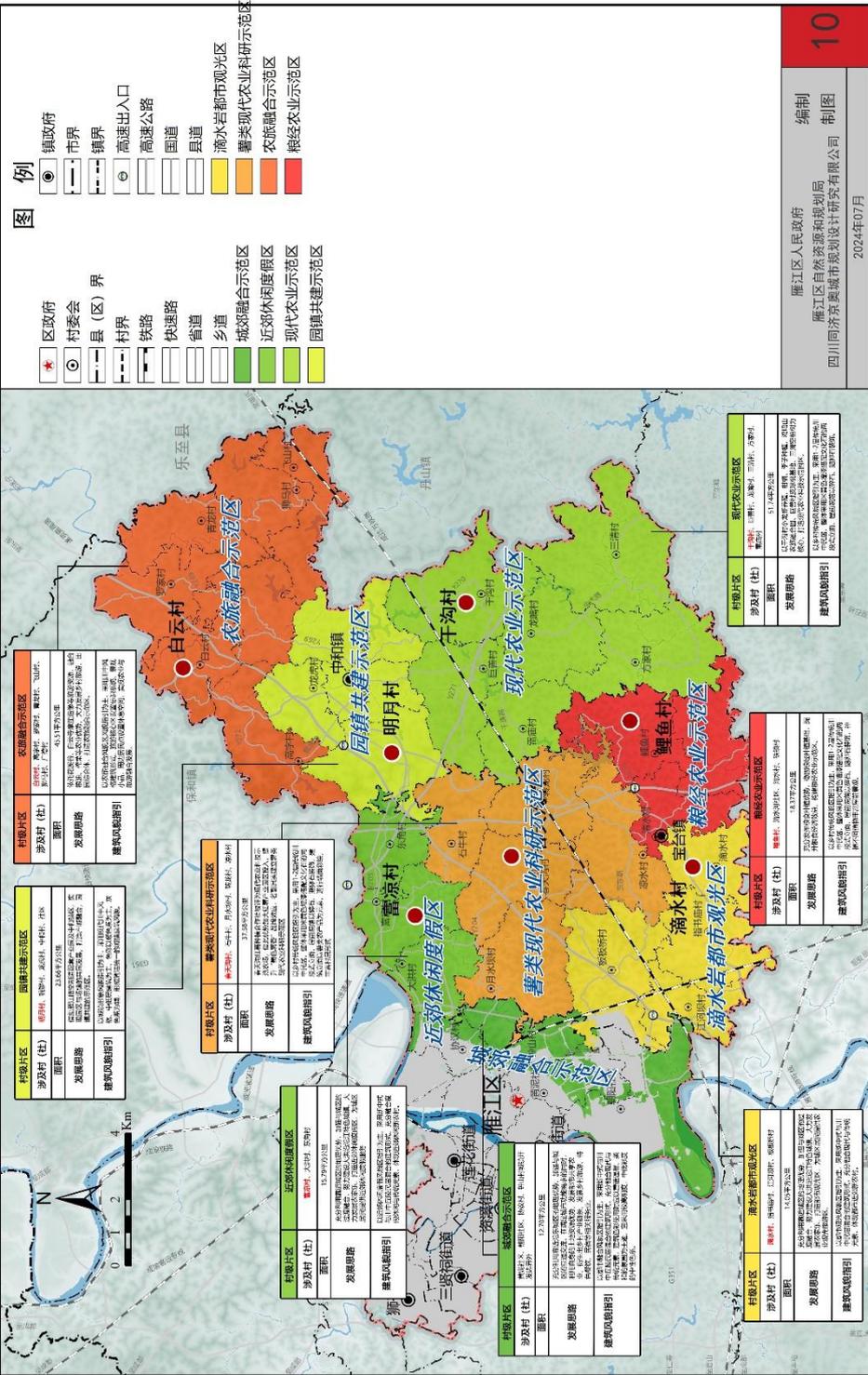
片区镇村体系规划图
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 片区镇村体系规划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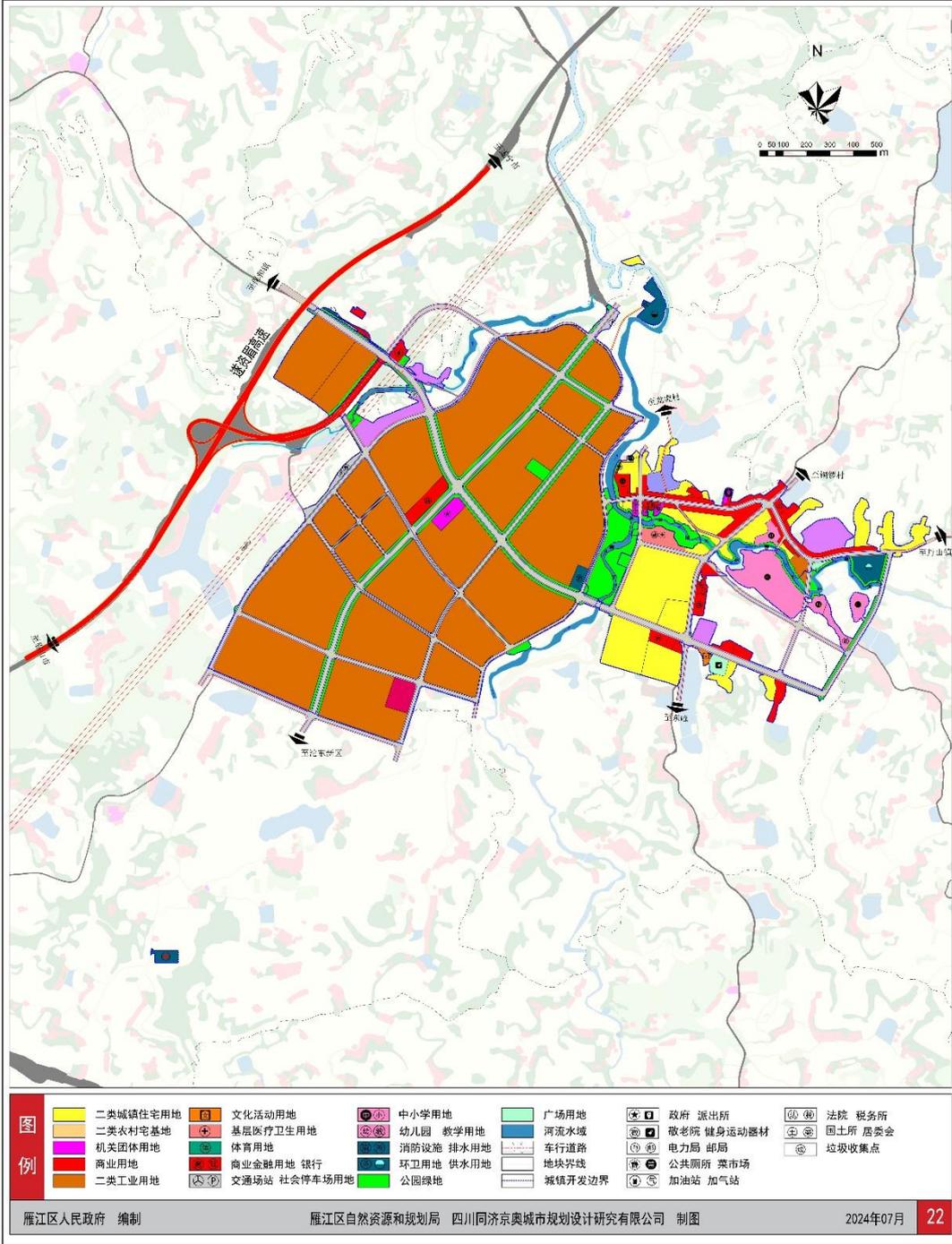
村级片区划分规划图
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 片区村级片区划分规划图



中和镇用地布局图

雁江区沱东城乡融合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) 中和镇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



宝台镇用地布局图

